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6
7 投资组合报告	4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3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7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9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9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9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9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0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0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1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1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5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3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3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3
10 重大事件揭示.....	5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4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4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4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4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5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5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6
12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2 存放地点	56
12.3 查阅方式	56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162105	
交易代码	1621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3 月 10 日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695,367.9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2105	00426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2,695,367.93 份	-份

注：本基金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增加 E 类份额，但本报告期内 E 类份额无资金申购。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借鉴投资时钟的分析框架，结合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政策形势、未来利率的变化趋势、股票市场估值状况与未来可能的运行区间，确定债券类、权益类、货币类资产配置比例的目标区间。 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80%；对股票、权证等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其中，权证投资的比例范围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0~3%。
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3 年内：中国债券综合指数（财富）增长率 基金合同生效后 3 年期届满：中国债券综合指数（财富）增长率×95%+沪深 300 指数增长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为积极配置的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当中风险较低的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与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但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注：本基金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增加 E 类份额，但本报告期内 E 类份额无资金申购。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苏文锋	田东辉
	联系电话	020-83282627	010-68858113
	电子邮箱	csmail@gefund.com.cn	tiandonghui@psbcoa.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135888,020-83936180		95580
传真	020-83282856		010-68858120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水湾路 246号3栋2单元3D房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越 秀金融大厦30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A座
邮政编码	510623		100808
法定代表人	刘岩		李国华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e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西城区太平大街 17 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LOF)C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LOF)E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5,196.09	-
本期利润	46,734.78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9	-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08%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01%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E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7,881,463.36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393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6,356,324.98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95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LOF)C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LOF)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6.95%

注：本基金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告增加 E 份额，但本报告期内 E 份额无申购资金进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65%	0.25%	1.42%	0.08%	0.23%	0.17%
过去三个月	-0.88%	0.27%	0.51%	0.09%	-1.39%	0.18%
过去六个月	-0.01%	0.24%	0.41%	0.09%	-0.42%	0.15%
过去一年	-0.10%	0.22%	0.93%	0.10%	-1.03%	0.1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95%	0.25%	8.64%	0.12%	-1.69%	0.13%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E

金鹰持久增利 E 类份额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新增，截至报告期末未有申购资金进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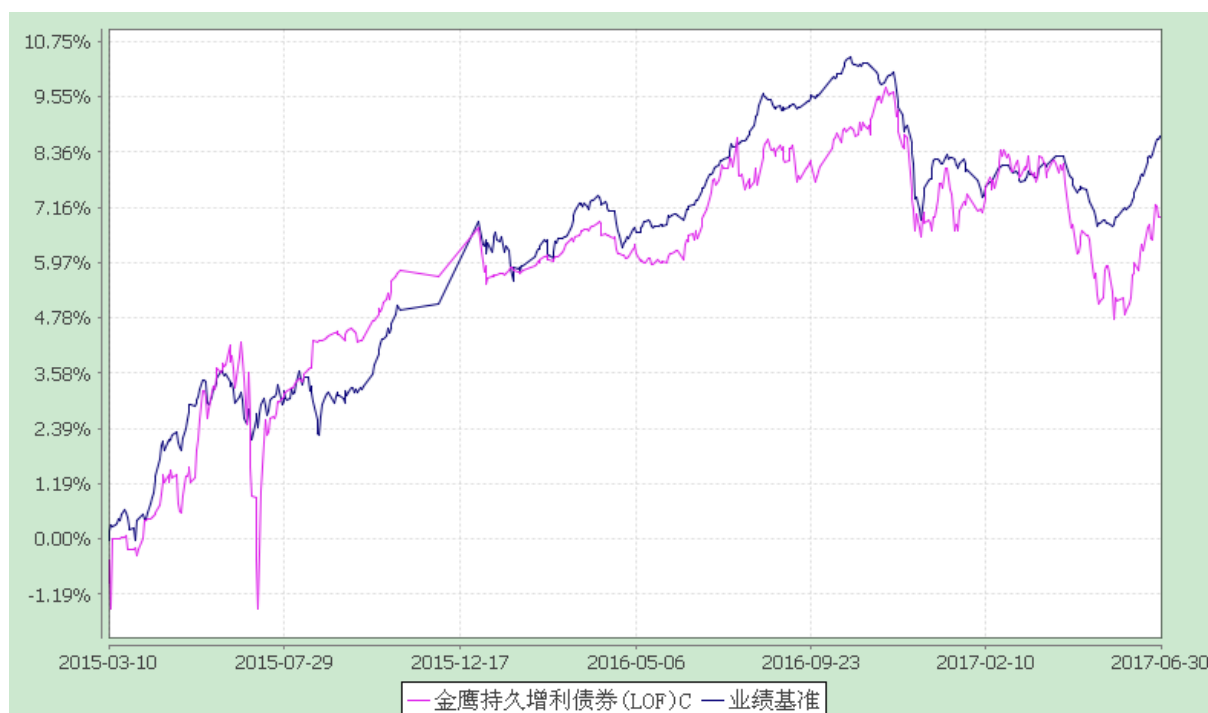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3 月 10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注：1、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综合指数(财富)增长率×95%+沪深 300 指数增长率×5%。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E

金鹰持久增利 E 类份额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新增，截至报告期末未有申购资金进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97 号文批准，于 2002 年 12 月 25 日成立，总部设在广州，目前注册资本 2.5 亿元人民币。2011 年 12 月公司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业务资格，2013 年 7 月子公司-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

“以人为本、互信协作；创新谋变、挑战超越”是金鹰人的核心价值观，在经营管理班子的带领下，公司追求以更高的标准为投资者提供贴心专业的财富管理服务，赢得市场认可。通过全体员工的奋发努力，公司各方面都发生了积极的蜕变，业绩和规模都有了较大的提升。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下设权益投资部等 18 个一级职能部门及北京、广州、上海、深

圳、成都共五个分公司和一个子公司（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公募基金 38 只，管理资产规模 401.63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艳芳	基金经理	2016-03-12	-	10	黄艳芳女士，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历任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分析师，中航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投资主办，量化投资负责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主办。2015 年 5 月加入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指数及量化投资部数量策略研究员，现任金鹰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金鹰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添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添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添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添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添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戴俊	基金经理	2016-10-22	-	6	戴俊先生，美国密歇根大学金融工程硕士研究生，历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等职务，2016 年 7 月加入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金鹰元盛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金鹰元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金鹰添利中长期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及多个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功能执行交易，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

报告期，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上半年，债券市场震荡调整。主要行情的分水岭在 5 月底。前 5 个月，在央行中性偏紧的货币政策管理态度下，金融监管政策频出，金融去杠杆的意图十分明显，债券市场在较为紧绷的资金链以及对监管加强的恐慌中持续调整，10 年国债收益率从年初的 3.01%一度上行将近 70 个 bp 至 3.69%，10 年国开收益率从年初的 3.68%一度上行至 4.36%。5 月份到 6 月份，伴随着保险等配置型机构的入场以及央行对资金面的呵护，监管机构的口径也有所放松。从信用债开始，到利率债，各个品种的债券收益率均有一定幅度的下行。同期，5 月中旬开始，股票市场迎来了一波波澜壮阔的上涨行情，带动可转债市场涨幅可观。

基于上述判断，我们在上半年大类资产配置上适当配置了转债资产，同时通过投资高收益信用

债持有获得稳定票息。股票方向上，在报告期内，本基金运用量化策略进行投资，主要选择市场相对低估且具有一定成长性的个股，投资组合相对分散。上半年特别是二季度市场风格分化较为严重，本基金股票表现不如大盘指数，但好于小盘指数。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 1.0695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0.0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0.41%。本报告期内 E 份额无申购资金进入。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认为债券市场仍将保持震荡的态势。首先，在大宗商品的强势带动下，市场对通胀的预期不断升温，同时，伴随着十九大的召开，各项金融监管措施的落地速度存在不确定性。其次，从 6 月份的非银杠杆来看，有了较为明显的提升，这也不是监管机构希望看到的，金融去杠杆的措施极有可能卷土重来，所以，在短期内，债券市场面临着适度调整的风险。但是从中长期来看，经济数据并没有强力的支撑，同时，伴随着人民币的升值，企业的结汇意愿不断上升将有可能带动外汇占款的上升，在这样的背景下，债券市场仍将获得一定的支撑，我们认为，债券市场在中长期仍将存在较大的投资机会。可转债市场的存量也将在下半年新债放量的情况下得到提升，流动性的加强也将不断提升可转债市场的交易热情，带动转债市场的不断回暖，故我们认为可转债市场也将迎来一波较好的投资机遇。

基于上述判断，债券方面在下半年仍将保持一定的转债仓位，同时保持高票息信用债投资策略。股票投资方面，上半年市场窄幅波动，市场风格分化较为严重，宏观监管政策的变动影响了场内资金的风险偏好变化，导致市场表现出较为极端的分化行情，个股结构性牛市和结构性熊市并存。随着市场个股估值的均值回复，以及监管政策影响力的边际减弱，下半年预计这种情况将得到一定的改善。本基金下半年将选取估值较低并且基本面相对稳定的个股，投资组合风格偏向于价值成长，通过个股轮换来获取超额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15 号）与《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 号等相关规定和基

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同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务的核对同时进行。

为确保公司估值程序的正常进行，本公司还成立了资产估值委员会。资产估值委员会由公司总经理、分管领导、权益投资部负责人、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基金事务部负责人、基金经理、投资经理、基金会计和相关人员组成。在特殊情况下，公司召集估值委员会会议，讨论和决策特殊估值事项，估值委员会集体决策，需到会的三分之二估值委员会成员表决通过。

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资产净值发生过已连续超过 60 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按法规要求向证监会报送解决方案。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6.4.7.1	216,352.01	1,288,080.02
结算备付金		1,247,583.25	458,785.63
存出保证金		23,094.79	17,700.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56,674,151.44	44,514,255.28
其中：股票投资		10,507,821.40	8,466,613.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6,166,330.04	36,047,642.2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6.4.7.5	682,484.39	469,381.9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321,291.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8,843,665.88	47,069,494.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00,000.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84,152.66	-
应付赎回款		2,223.02	26,191.03

应付管理人报酬		32,132.96	27,679.39
应付托管费		9,180.87	7,908.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16,066.48	13,839.70
应付交易费用	6.4.7.6	35,647.53	37,694.75
应交税费		1,915.88	1,915.88
应付利息		-592.93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7	1,006,614.43	1,040,000.00
负债合计		2,487,340.90	1,155,229.13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6.4.7.8	38,474,861.62	31,342,154.96
未分配利润	6.4.7.9	17,881,463.36	14,572,110.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356,324.98	45,914,265.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843,665.88	47,069,494.53

注：1、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695 元，C 类基金份额为 52,695,367.93 份；

2、本基金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告增加 E 类基金份额，但本报告期内 E 类基金份额无申购资金进入。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879,209.01	590,855.61
1.利息收入		975,862.22	1,150,928.2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0	15,395.90	9,136.61
债券利息收入		734,197.65	1,141,791.6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26,268.67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266.23	403,945.1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116,606.23	-383,660.6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10,694.57	779,214.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107,177.89	8,391.1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98,461.31	-971,668.7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541.87	7,650.92
减：二、费用		832,474.23	606,880.22
1. 管理人报酬		196,586.42	159,031.54
2. 托管费		56,167.54	45,437.57
3. 销售服务费		98,293.22	79,515.76
4. 交易费用	6.4.7.19	121,488.34	28,294.94
5. 利息支出		234,524.28	136,594.5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34,524.28	136,594.53
6. 其他费用	6.4.7.20	125,414.43	158,005.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734.78	-16,024.6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734.78	-16,024.61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1,342,154.96	14,572,110.44	45,914,265.4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6,734.78	46,734.7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132,706.66	3,262,618.14	10,395,324.8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579,081.93	5,369,743.90	16,948,825.83
2.基金赎回款	-4,446,375.27	-2,107,125.76	-6,553,501.0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8,474,861.62	17,881,463.36	56,356,324.9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959,502.87	19,835,512.69	62,795,015.5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6,024.61	-16,024.6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0,633,088.85	-9,408,501.87	-30,041,590.7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232,664.00	4,623,864.34	14,856,528.34
2.基金赎回款	-30,865,752.85	-14,032,366.21	-44,898,119.0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326,414.02	10,410,986.21	32,737,400.2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刘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长兴，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文君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11 号文核准《关于核准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批准募集，于 2012 年 3 月 9 日正式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于 3 年期届满日 2015 年 3 月 9 日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并于 2014 年 7 月修改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和中国证

监会发布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而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基金将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系权证投资）于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将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各类应收款项等。

(2) 金融负债分类

金融负债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基金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

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基金的其他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基金的其他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同时结转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基金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股票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 债券投资

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未上市债券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总额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计算应

收利息，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卖出未上市债券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配股权证及由股权分置改革而被动获得的权证，在确认日记录所获分配的权证数量，该类权证初始成本为零。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5)回购协议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6.4.4.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目前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和方法如下：

1、股票估值原则和方法

（1）上市流通股票的估值

上市流通股票按估值日其所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2）未上市股票的估值

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新股等发行未上市的股票，按估值日在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

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首次发行未上市的股票，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3）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

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 0.25% 以上的，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4）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估值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估值；非公开发行且处于明确锁定期的股票，按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的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

2、固定收益证券的估值原则和方法

（1）交易所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另有规定的除外），选取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估值净价进行估值；

（2）交易所市场上市交易的可转换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可转换债券收盘价中所含债券应收利息后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3）交易所市场挂牌转让的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4）交易所市场发行未上市或未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5）对银行间市场上不含权的固定收益品种，按照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估值净价估值。对银行间市场上含权的固定收益品种，按照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唯一估值净价或推荐估值净价估值。对于含投资者回售权的固定收益品种，回售登记截止日（含当日）后未行使回售权的按照长待偿期所对应的价格进行估值。

（6）对银行间市场未上市，且第三方估值机构未提供估值价格的固定收益品种，在发行利率与

二级市场利率不存在明显差异，未上市期间市场利率没有发生大的变动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7) 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估值。

3、权证估值原则和方法

认沽/认购权证的估值，从持有确认日起到卖出日或行权日止，上市交易的认沽/认购权证按估值日的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未上市交易的认沽/认购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停止交易、但未行权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4、股指期货估值原则和方法

股指期货合约，一般以估值当日股指期货的结算价进行估值，估值当日无结算价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结算价估值。当日结算价及结算规则以《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结算细则》为准。如法律法规今后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其他资产的估值原则和方法

其他资产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或行业约定进行估值。

6、在任何情况下，基金管理人采用上述 1-5 项规定的方法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均应被认为采用了适当的估值方法。但是，如果基金管理人具有充足理由认为按上述方法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在综合考虑市场成交价、市场报价、流动性、收益率曲线等多种因素的基础上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7、国家有最新规定的，按其规定进行估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

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未实现平准金与已实现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股票投资收益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入账；

6、债券投资收益于卖出债券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债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总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8、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0、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1、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7%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2、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3、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3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4、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 5、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五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3 年内的收益分配原则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3 年内，不进行收益分配；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本基金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的收益分配原则

（1）本基金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

场外转入或申购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的不同交易账户可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

场内转入、申购和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投资者不能选择其他的分红方式，具体收益分配程序等有关事项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

（4）分红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受当次分红，分红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受当次分红；

（5）基金红利发放日距离收益分配基准日（即期末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止日）的时间不得超过 15 个工作日；

（6）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7）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无分部报告。

6.4.4.1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之附件《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3)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4)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债券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差错更正。

6.4.6 税项

1、印花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7]84 号文《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7 年 5 月 30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由原先的 1‰调整为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调整为单边征税，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2、营业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营业税或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216,352.01
定期存款	-

其他存款	-
合计	216,352.01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0,794,383.19	10,507,821.40	-286,561.79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46,911,548.11	46,166,330.04	-745,218.07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46,911,548.11	46,166,330.04	-745,218.07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57,705,931.30	56,674,151.44	-1,031,779.86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46.51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505.26
应收债券利息	681,823.26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9.36
合计	682,484.39

6.4.7.6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35,520.18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27.35
合计	35,647.53

6.4.7.7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250,000.00
应付赎回费	-
预提审计费	42,396.69
预提信息披露费	684,464.96
预提上市年费	29,752.78
合计	1,006,614.43

6.4.7.8 实收基金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2,926,642.38	31,342,154.96

本期申购	15,858,464.11	11,579,081.9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089,738.56	-4,446,375.27
本期末	52,695,367.93	38,474,861.62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E

本基金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增加 E 类份额，但本报告期内 E 类份额无资金申购。

6.4.7.9 未分配利润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5,380,361.29	-808,250.85	14,572,110.44
本期利润	145,196.09	-98,461.31	46,734.7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488,717.71	-226,099.57	3,262,618.14
其中：基金申购款	5,706,341.75	-336,597.85	5,369,743.90
基金赎回款	-2,217,624.04	110,498.28	-2,107,125.7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9,014,275.09	-1,132,811.73	17,881,463.36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E

本基金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增加 E 类份额，但本报告期内 E 类份额无资金申购。

6.4.7.10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9,428.7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793.60
其他	173.57
合计	15,395.90

6.4.7.11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40,445,806.67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0,562,412.9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16,606.23
----------	-------------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0,694.57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0,694.57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1,884,621.69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1,717,282.16
减：应收利息总额	156,644.96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0,694.57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6.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贵金属投资。

6.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贵金属投资。

6.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贵金属投资。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衍生工具投资。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衍生工具投资。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07,177.89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07,177.89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98,461.31
——股票投资	-105,493.55
——债券投资	7,032.2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合计	-98,461.31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541.87
合计	541.87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21,465.86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22.48
合计	121,488.34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12,396.69
信息披露费	64,464.96
银行汇划费	-
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18,000.00
上市费	29,752.78
其他	800.00
合计	125,414.43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或有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管理人、销售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州证券	80,889,875.11	100.00%	18,761,931.40	100.00%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通过关联方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州证券	28,865,664.40	100.00%	66,584,283.54	100.00%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州证券	1,003,810,000.00	100.00%	137,400,000.00	100.00%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广州证券	73,714.96	100.00%	35,520.18	1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广州证券	17,098.00	100.00%	12,453.07	100.00%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96,586.42	159,031.5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9,020.46	37,935.80

注：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结束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支付。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6,167.54	45,437.57

注：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

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结束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支付。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LOF)C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LOF)E	合计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6,527.70	-	76,527.7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12,692.39	-	12,692.39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合计	89,220.09	-	89,220.09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LOF)C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LOF)E	合计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2,450.89	-	32,450.8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19,618.59	-	19,618.59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合计	52,069.48	-	52,069.48

注：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35%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基金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划出，由基金管理人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结束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邮政储蓄股份有限公司	216,352.01	9,428.73	362,937.09	7,366.22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	------	------	------	--------	------	-----	--------------	--------	--------	----

						盘单 价				
600643	爱建集团	2017-04-17	重大事项停牌	14.98	2017-08-02	16.48	17,700.00	238,709.00	265,146.00	重大事项
600057	象屿股份	2017-06-27	重大事项停牌	10.17	2017-07-04	10.17	20,600.00	208,390.00	209,502.00	重大事项
002504	*ST 弘高	2017-05-01	重大事项停牌	8.10	-	-	23,800.00	188,460.00	192,780.00	重大事项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资产余额为 1,300,000.00 元，以交易所标准券作为质押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等。基金成立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坚持一切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依照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要求，致力于内控机制的建立和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及业务规范流程的制定和完善，加强内部风险的控制与有效防范，以保证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为保证公司规范化运作，有效地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确保基金和公司财务和其他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从而最大程度地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了科学合理、控制严密、运行高效的各项管理制度：

（1）风险管理控制制度

风险控制制度由总则、风险控制的目标和原则、风险控制的机构设置、风险控制的程序、风险类型的界定、风险控制的主要措施、风险控制的具体制度、风险控制制度的监督与评价等部分组成。

风险控制的具体制度主要包括投资风险管理制度、交易风险控制制度、财务风险控制制度、公司资产管理制度等业务风险控制制度，以及岗位分离制度、业务空间隔离制度、作业规则、岗位职责、反馈制度、资料保全制度、保密制度、员工行为守则等程序性风险管理制度。

（2）投资管理制度

投资管理制度包括研究业务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基金交易管理制度等。

制订研究业务管理制度的目的是保持研究工作的独立、客观。研究业务管理制度包括：建立严密的研究工作业务流程，形成科学、有效的研究方法；根据基金合同要求，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建立和维护投资对象备选库；建立研究与投资的业务交流制度，保持通畅的交流渠道；建立研究报告质量评价体系。

制订投资决策业务管理制度的目的是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确保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所规定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组合和投资限制等要求。投资决策业务管理制度包括投资决策授权制度；投资决策支持制度，重要投资要有详细的研究报告和风险分析支持；投资风险评估与管理制度，在设定的风险权限额度内进行投资决策；投资管理业绩评价制度等。

制订基金交易管理制度的目的是保证基金投资交易的安全、有效、公平。基金交易管理制度包括基金交易的集中交易制度；交易监测、预警、反馈机制；投资指令审核制度；投资指令公平分配制度；交易记录保管制度；交易绩效评价制度等。

（3）监察稽核制度

监察稽核制度包括检查公司各业务部门和工作人员是否遵守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检查公司各业务部门和工作人员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各项管理制度、业务规章的执行情况；对公司各部门作业流程的遵守合规性和有效性的检查、监督、评价及建议等。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通过内部评级与外部评级相结合的方法充分评估证券的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末 2016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	-
合计	-	-

注：本统计数据未包含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同业存单。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末 2016年12月31日
AAA	16,388,245.56	15,104,019.10
AAA 以下	12,558,982.48	14,283,611.18
未评级	-	-
合计	28,947,228.04	29,387,630.28

注：本统计数据未包含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同业存单。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因此除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本基金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债券投资等。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

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 以内	1-3 个月	6 个月 以内	3 个月 -1 年	6 个月 -1 年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16,352.01	-	-	-	-	-	-	-	-	216,352.01
结算备付金	1,247,583.25	-	-	-	-	-	-	-	-	1,247,583.25
存出保证金	23,094.79	-	-	-	-	-	-	-	-	23,094.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8,177,240.00	35,507,274.54	2,481,815.50	10,507,821.40	56,674,151.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	-	-	-	-
应收利息	-	-	-	-	-	-	-	-	682,484.39	682,484.39
应收股利	-	-	-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	-	-	-
资产总计	1,487,030.05	-	-	-	-	8,177,240.00	35,507,274.54	2,481,815.50	11,190,305.79	58,843,665.88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00,000.00	-	-	-	-	-	-	-	-	1,3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	-	-	84,152.66	84,152.66
应付赎回款	-	-	-	-	-	-	-	-	2,223.02	2,223.0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	-	-	32,132.96	32,132.96
应付托管费	-	-	-	-	-	-	-	-	9,180.87	9,180.87
应付销售服	-	-	-	-	-	-	-	-	16,066.48	16,066.48

务费										48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	-	-	35,647.53	35,647.53
应交税费	-	-	-	-	-	-	-	-	1,915.88	1,915.88
应付利息	-	-	-	-	-	-	-	-	-592.93	-592.93
应付利润	-	-	-	-	-	-	-	-	-	-
其他负债	-	-	-	-	-	-	-	-	1,006,614.43	1,006,614.43
负债总计	1,300,000.00	-	-	-	-	-	-	-	1,187,340.90	2,487,340.90
利率敏感缺口	187,030.05	-	-	-	-	8,177,240.00	35,507,274.54	2,481,815.50	10,002,964.89	56,356,324.98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6 个月以内	3 个月-1 年	6 个月-1 年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288,080.02	-	-	-	-	-	-	-	-	1,288,080.02
结算备付金	458,785.63	-	-	-	-	-	-	-	-	458,785.63
存出保证金	17,700.23	-	-	-	-	-	-	-	-	17,700.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3,016,050.00	27,852,672.28	5,178,920.00	8,466,613.00	44,514,255.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	-	-	-	-
应收利息	-	-	-	-	-	-	-	-	469,381.95	469,381.95
应收股利	-	-	-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	-	-	321,291.42	321,291.42
其他资产	-	-	-	-	-	-	-	-	-	-
资产总计	1,764,565.88	-	-	-	-	3,016,050.00	27,852,672.28	5,178,920.00	9,257,286.37	47,069,494.53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	-	-	26,191.03	26,191.0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	-	-	27,679.39	27,679.39
应付托管费	-	-	-	-	-	-	-	-	7,908.38	7,908.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	-	-	13,839.70	13,839.70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	-	-	37,694.75	37,694.75
应交税费	-	-	-	-	-	-	-	-	1,915.88	1,915.88
应付利息	-	-	-	-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	-	-	-
其他负债	-	-	-	-	-	-	-	-	1,040,000.00	1,040,000.00
负债总计	-	-	-	-	-	-	-	-	1,155,229.13	1,155,229.13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64,565.88	-	-	-	-	3,016,050.00	27,852,672.28	5,178,920.00	8,102,057.24	45,914,265.40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其他变量不变，只有利率变动通过债券公允价值变动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影响。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255,374.83	-172,698.53
	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255,374.83	172,698.53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0,507,821.40	18.65	8,466,613.00	18.44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46,166,330.04	81.92	36,047,642.28	78.51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56,674,151.44	100.56	44,514,255.28	96.95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假设	市场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只有业绩比较基准所对应的市场组合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变动+5%	4,538,741.49	-1,776,020.50
	业绩比较基准变动-5%	-4,538,741.49	1,776,020.50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不含权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本基金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起改为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并将相关债券的公允价值从第一层次调整至第二层次。

7 投资组合报告**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507,821.40	17.86
	其中：股票	10,507,821.40	17.86
2	固定收益投资	46,166,330.04	78.46
	其中：债券	46,166,330.04	78.4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	-	-

	资产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63,935.26	2.49
7	其他各项资产	705,579.18	1.20
8	合计	58,843,665.88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430,913.00	0.76
B	采矿业	68,000.00	0.12
C	制造业	4,743,111.70	8.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38,971.00	0.60
E	建筑业	384,807.00	0.68
F	批发和零售业	852,561.70	1.5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64,724.80	1.1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4,030.00	0.08
J	金融业	1,483,626.20	2.63
K	房地产业	486,568.00	0.8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3,498.00	0.4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18,801.00	0.3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38,209.00	0.96
S	综合	-	-
	合计	10,507,821.40	18.65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41	歌尔股份	20,000	385,600.00	0.68
2	002458	益生股份	15,100	311,815.00	0.55
3	600643	爱建集团	17,700	265,146.00	0.47
4	000666	经纬纺机	10,200	231,948.00	0.41
5	000719	大地传媒	22,000	229,460.00	0.41
6	002357	富临运业	21,400	224,272.00	0.40
7	000750	国海证券	40,600	223,300.00	0.40
8	002124	天邦股份	25,500	220,830.00	0.39
9	002561	徐家汇	16,700	220,607.00	0.39
10	002736	国信证券	16,400	217,300.00	0.39
11	002790	瑞尔特	6,600	213,906.00	0.38
12	600109	国金证券	17,900	209,788.00	0.37
13	300265	通光线缆	16,500	209,550.00	0.37
14	600057	象屿股份	20,600	209,502.00	0.37
15	000708	大冶特钢	17,500	203,000.00	0.36
16	002329	皇氏集团	21,100	202,771.00	0.36
17	002157	正邦科技	43,600	198,380.00	0.35
18	000906	浙商中拓	21,930	194,957.70	0.35
19	002504	*ST 弘高	23,800	192,780.00	0.34
20	600105	永鼎股份	23,800	192,066.00	0.34
21	600743	华远地产	45,200	190,744.00	0.34
22	002242	九阳股份	9,200	180,964.00	0.32
23	600195	中牧股份	9,200	178,388.00	0.32
24	600213	亚星客车	16,200	175,122.00	0.31
25	000417	合肥百货	20,800	171,600.00	0.30
26	600705	中航资本	29,800	168,370.00	0.30
27	000404	华意压缩	21,300	167,631.00	0.30
28	002323	雅百特	16,300	166,912.00	0.30
29	002705	新宝股份	10,920	164,127.60	0.29
30	600597	光明乳业	12,800	163,200.00	0.29
31	000596	古井贡酒	3,200	163,040.00	0.29
32	600073	上海梅林	16,900	161,395.00	0.29
33	002452	长高集团	23,300	160,071.00	0.28
34	600681	百川能源	11,300	159,443.00	0.28
35	600081	东风科技	12,800	159,360.00	0.28

36	600229	城市传媒	16,900	158,353.00	0.28
37	000789	万年青	22,100	156,689.00	0.28
38	300040	九洲电气	15,400	156,156.00	0.28
39	000582	北部湾港	13,700	155,495.00	0.28
40	002468	申通快递	6,100	155,001.00	0.28
41	600053	九鼎投资	4,400	153,824.00	0.27
42	000828	东莞控股	12,800	153,600.00	0.27
43	002071	长城影视	15,100	150,396.00	0.27
44	000728	国元证券	12,200	149,084.00	0.26
45	600629	华建集团	6,600	141,900.00	0.25
46	600030	中信证券	5,000	85,100.00	0.15
47	000688	建新矿业	8,500	68,000.00	0.12
48	600061	国投安信	4,300	66,865.00	0.12
49	600697	欧亚集团	2,300	64,768.00	0.11
50	600461	洪城水业	8,800	63,448.00	0.11
51	600035	楚天高速	11,500	63,365.00	0.11
52	600483	福能股份	6,100	63,257.00	0.11
53	000810	创维数字	5,200	63,076.00	0.11
54	000546	金圆股份	5,700	62,130.00	0.11
55	000166	申万宏源	10,900	61,040.00	0.11
56	002641	永高股份	11,570	60,511.10	0.11
57	002041	登海种业	4,500	59,625.00	0.11
58	002419	天虹股份	3,800	54,644.00	0.10
59	002557	洽洽食品	3,600	52,092.00	0.09
60	002398	建研集团	4,000	51,440.00	0.09
61	300342	天银机电	3,300	50,358.00	0.09
62	600723	首商股份	5,600	49,952.00	0.09
63	002746	仙坛股份	1,700	49,521.00	0.09
64	000537	广宇发展	5,900	48,439.00	0.09
65	000715	中兴商业	4,300	48,246.00	0.09
66	000631	顺发恒业	10,900	48,069.00	0.09
67	600090	啤酒花	5,100	47,787.00	0.08
68	600350	山东高速	7,700	47,740.00	0.08
69	000848	承德露露	4,700	46,906.00	0.08
70	002100	天康生物	5,800	46,574.00	0.08
71	002314	南山控股	6,800	45,492.00	0.08
72	002238	天威视讯	3,700	44,030.00	0.08
73	000421	南京公用	5,800	42,340.00	0.08
74	600449	宁夏建材	4,000	38,440.00	0.07
75	000062	深圳华强	1,200	31,836.00	0.06
76	600612	老凤祥	500	24,485.00	0.04
77	603868	飞科电器	300	18,552.00	0.03
78	300284	苏交科	800	15,744.00	0.03
79	600507	方大特钢	1,700	14,501.00	0.03

80	600015	华夏银行	1,560	14,383.20	0.03
81	002763	汇洁股份	500	14,375.00	0.03
82	000783	长江证券	1,500	14,205.00	0.03
83	601952	苏垦农发	1,000	13,870.00	0.02
84	300375	鹏翎股份	700	13,839.00	0.02
85	002688	金河生物	1,500	13,335.00	0.02
86	002047	宝鹰股份	1,500	12,960.00	0.02
87	002769	普路通	800	12,160.00	0.02
88	000498	山东路桥	1,700	12,155.00	0.02
89	600548	深高速	1,300	11,752.00	0.02
90	002548	金新农	900	10,872.00	0.02
91	600617	国新能源	1,100	10,483.00	0.02
92	002234	民和股份	800	9,952.00	0.02
93	603018	设计股份	300	9,717.00	0.02
94	000686	东北证券	900	9,045.00	0.02
95	603885	吉祥航空	560	8,500.80	0.02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004	白云机场	1,160,572.29	2.53
2	002241	歌尔股份	1,069,909.12	2.33
3	002458	益生股份	832,134.91	1.81
4	000417	合肥百货	752,550.00	1.64
5	600350	山东高速	723,531.00	1.58
6	000750	国海证券	645,708.00	1.41
7	600461	洪城水业	629,332.40	1.37
8	002047	宝鹰股份	628,343.00	1.37
9	600483	福能股份	628,246.00	1.37
10	000783	长江证券	627,248.00	1.37
11	000686	东北证券	623,513.00	1.36
12	600109	国金证券	617,194.91	1.34
13	300375	鹏翎股份	610,891.87	1.33
14	300284	苏交科	603,119.00	1.31
15	002736	国信证券	602,820.35	1.31
16	600705	中航资本	575,834.00	1.25
17	002314	南山控股	570,346.97	1.24
18	002398	建研集团	564,003.00	1.23
19	002419	天虹股份	558,739.00	1.22

20	000421	南京公用	557,821.00	1.21
----	--------	------	------------	------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004	白云机场	1,161,617.13	2.53
2	600350	山东高速	1,071,499.00	2.33
3	000429	粤高速 A	916,436.22	2.00
4	002142	宁波银行	885,688.00	1.93
5	600377	宁沪高速	830,138.00	1.81
6	600705	中航资本	763,007.00	1.66
7	600617	国新能源	713,660.30	1.55
8	002241	歌尔股份	711,779.20	1.55
9	000498	山东路桥	681,120.00	1.48
10	600213	亚星客车	670,553.00	1.46
11	000783	长江证券	614,987.40	1.34
12	002047	宝鹰股份	612,277.00	1.33
13	000546	金圆股份	605,604.25	1.32
14	000417	合肥百货	604,377.92	1.32
15	000686	东北证券	594,522.80	1.29
16	300284	苏交科	594,229.00	1.29
17	300375	鹏翎股份	588,785.00	1.28
18	600461	洪城水业	574,210.00	1.25
19	002233	塔牌集团	570,506.00	1.24
20	600483	福能股份	566,498.00	1.23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42,709,114.85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40,445,806.67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例(%)
1	国家债券	17,219,102.00	30.5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20,184,801.56	35.8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8,762,426.48	15.5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6,166,330.04	81.9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0107	21 国债(7)	137,700.00	14,122,512.00	25.06
2	112196	13 苏宁债	40,389.00	4,121,293.56	7.31
3	136426	16 电投 01	40,000.00	3,969,600.00	7.04
4	112483	16 宝新 01	40,000.00	3,956,400.00	7.02
5	136139	16 国美 01	40,000.00	3,906,400.00	6.93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权证投资。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7.1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国海证券因资产管理业务运作违规、合规风控失效等违规行为，受到证监会暂不受理债券承销业务有关文件、暂停资产管理产品备案等监管措施。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国信证券因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内部控制不完善等问题，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被深圳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因违反融券业务有关规定，被证监会采取责令改正等行政监管措施。

7.12.2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3,094.7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82,484.3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05,579.18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001	蓝标转债	1,494,380.98	2.65
2	110032	三一转债	1,188,000.00	2.11
3	113009	广汽转债	1,112,850.00	1.97
4	113004	九州转债	632,750.00	1.12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643	爱建集团	265,146.00	0.47	重大事项停牌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666	79,122.17	42,421,243.68	80.50%	10,274,124.25	19.50%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E	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66	79,122.17	42,421,243.68	80.50%	10,274,124.25	19.50%

注：金鹰持久增利债券E(004267)当前无客户持有份额。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韩舒媛	103,600.00	25.68%
2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71,951.00	17.84%
3	太原市自来水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946.00	14.61%
4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46,931.00	11.63%
5	金挺	19,499.00	4.83%
6	龚完勇	19,345.00	4.80%
7	陆兰芳	11,100.00	2.75%
8	应虚新	10,000.00	2.48%
9	窦亚丽	6,500.00	1.61%
10	王峻	5,000.00	1.24%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韩舒媛	103,600.00	25.68%
2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71,951.00	17.84%
3	太原市自来水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946.00	14.61%
4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46,931.00	11.63%
5	金挺	19,499.00	4.83%
6	龚完勇	19,345.00	4.80%
7	陆兰芳	11,100.00	2.75%
8	应虚新	10,000.00	2.48%
9	窦亚丽	6,500.00	1.61%
10	王峻	5,000.00	1.24%

注：一级是指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LOF（162105）。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E

二级是指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E 类（00426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	-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E	-	-
	合计	0.00	0.00%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E	-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E	-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E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 年 3 月 10 日）基金份额总额	488,462,429.13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2,926,642.38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5,858,464.11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089,738.56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695,367.93	-

10 重大事件揭示**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无会议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五届董事会第 40 次会议审议通过，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并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在证监会指定媒体披露，陈瀚同志从 2017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基金管理人的

副总经理。

2、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报告期内没有改变基金投资策略。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广州证券	2	80,889,875.11	100.00%	73,714.96	100.00%	-

注：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位作为本基金的专用交易单位。本基金专用交易单位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	------	------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州证券	28,865,664.40	100.00%	939,410,000.00	100.00%	-	-

注：本基金专用交易单位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位租用协议。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27,560,865.67	14,046,259.01	0.00	41,607,124.68	78.96%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报告期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20%的情形，可能会存在以下风险： 1) 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因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与方式、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计提等原因，可能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2) 巨额赎回的风险：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3) 流动性风险：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 4) 基金提前终止、转型或与其他基金合并的风险：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导致本基金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5) 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会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 6) 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申购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50%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50%的情况下，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							

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注：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单一个人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2、《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协议》。
- 4、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其他临时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也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本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ge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135-888 或 020-83936180。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